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粵海廣南(集團)有限公司

GDH GUANGNAN (HOLDINGS) LIMITED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203)

### 有關認購標的公司註冊資本之須予披露交易

#### 認購事項

本公司欣然宣佈，於2020年12月22日(交易時段後)，認購人(即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與原股東及標的公司訂立該協議，據此，認購人及原股東各自已分別有條件同意認購標的公司之註冊資本人民幣79,857,200元及人民幣40,000,000元。上述認購事項完成後，標的公司將由認購人及原股東分別擁有65%及35%權益。

#### 《上市規則》之涵義

根據《上市規則》第14.07條釐定，由於有關認購事項之一項適用百分比率高於5%但低於25%，就《上市規則》第十四章而言，認購事項構成一項須予披露交易，並須遵守申報及公告的規定，但獲豁免遵守《上市規則》第十四章項下之通函及股東批准之規定。

## 引言

本公司欣然宣佈，於2020年12月22日（交易時段後），認購人（即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與原股東及標的公司訂立該協議，據此，認購人及原股東各自已分別有條件同意認購標的公司之註冊資本人民幣79,857,200元及人民幣40,000,000元。完成後，標的公司將由認購人及原股東分別擁有65%及35%權益。

## 該協議

該協議之主要條款概要載列如下：

### 日期

2020年12月22日

### 訂約方

- (i) 認購人（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
- (ii) 原股東；及
- (iii) 標的公司

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知、所悉及所信，於本公告日期，原股東及標的公司以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各自均為獨立第三方。

## 認購事項

根據該協議，認購人及原股東各自已分別有條件同意認購標的公司之註冊資本人民幣79,857,200元及人民幣40,000,000元。完成後，標的公司將由認購人及原股東分別擁有65%及35%權益。有關標的公司之詳情，請參閱本公告「有關標的公司之資料」一節。

## 代價及代價之釐定基準

該協議項下認購事項之代價全額須由認購人及原股東各自於該協議生效後25個營業日內以電匯方式向標的公司支付。

認購人進行認購事項之代價人民幣79,857,200元（「代價」）乃由本公司及原股東經參考以下各項（其中包括）公平磋商後釐定(i)認購人委任的獨立專業估值師廣州嘉泰資產評估與土地房地產估價有限公司編制的標的公司所有者權益於2020年8月31日的估值約為人民幣2,372,000元（相當於約2,735,000港元）；(ii)根據《中國公認會計原則》編制的標的公司截至2020年10月31日管理賬目的未經審核資產淨值約為人民幣1,388,000元（相當於約1,600,000港元）；(iii)原股東注資及完成後標的公司的控股股權；及(iv)屠宰產業及標的公司的前景和發展。

## 條件

該協議須待以下條件（「**條件**」）達成後方可生效：

- (i) 該協議項下之認購事項已獲原股東及標的公司批准；
- (ii) 該協議項下之認購事項已獲原股東所在佛山市南海區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局批准；
- (iii) 認購人及其控股公司已就認購事項取得內部批准；
- (iv) 原股東向認購人承諾，其已真實、充分及完整地以書面形式披露有關標的公司截至2020年8月31日（即上述估值基準日）之相關資料（包括其資產、負債、訴訟、權益及擔保等）；及
- (v) 標的公司並未向其他訂約方提供任何擔保，且標的公司亦無尚未披露之已產生或潛在負債或義務。

概無訂約方有權豁免上述任何條件。於本公告日期，上文所有條件已獲達成。

## 其他條款及條件

標的公司須於該協議項下之認購事項之代價支付後45個曆日內進行工商變更及相關備案登記手續。完成預期於工商變更及相關備案登記完成之日落實。

於完成後，股東將於標的公司的任何股權轉讓予任何第三方須經全體其他股東（須具有優先購買權購買有關股權）批准。倘其他方並無行使優先購買權購買認購人或原股東於標的公司的股權，認購人或原股東或會按相同價格及條件將有關股權全部或部分轉讓予第三方。

該協議可由(i)認購人於下列情況下終止：原股東或標的公司在原股東或標的公司未能履行其於該協議項下的責任的情況下嚴重違反該協議且無法在發出相關通知起計30個營業日內補救；認購人於該協議項下的權利因原股東或標的公司造成的原因而成為無效、可撤銷或不完整；原股東或標的公司就訂立或履行該協議而提供的文件或陳述包含不真實記錄或有重大遺漏的內容或嚴重誤導成分；或原股東違反其於該協議項下的不競爭義務；或(ii)原股東或標的公司於下列情況下終止：認購人在認購人未能履行其於該協議項下的責任的情況下嚴重違反該協議且無法在發出相關通知起計30個營業日內補救；或認購人違反其於該協議項下的不競爭義務。

## **有關本集團之資料**

本集團主要從事製造和銷售馬口鐵及相關產品、物業租賃、鮮活食品代理與經銷及食品貿易。

## **有關原股東之資料**

本公司知悉原股東主要從事企業形象規劃及就企業發展提供專業服務。於本公告日期，標的公司由原股東全資擁有。本公司知悉原股東之最終實益擁有人為佛山市南海區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局。

## **有關標的公司之資料**

標的公司主要從事食品生產，食品經營，生豬屠宰，牲畜屠宰，家禽屠宰，城市配送運輸服務，道路貨物運輸，低溫倉儲，畜禽糞污處理。於本公告日期，標的公司之註冊資本為人民幣3,000,000元（相等於約3,459,000港元），並由原股東全資擁有。

於完成後，標的公司將由認購人及原股東分別擁有65%及35%權益。

## 標的公司之財務資料

下文分別載列標的公司由2020年2月27日註冊成立至2020年10月31日期間之若干未經審核財務資料（乃根據《中國公認會計原則》編制）。就下列數據而言，《中國公認會計原則》與《香港公認會計原則》之間並無重大差別：

**由註冊成立日期起  
至2020年10月31日止期間  
(未經審核)**

淨虧損（除稅前）	約人民幣1,612,000元 (相等於約1,859,000港元)
淨虧損（除稅後）	約人民幣1,612,000元 (相等於約1,859,000港元)

標的公司於2020年10月31日基於標的公司根據《中國公認會計原則》於2020年10月31日編制之未經審核管理賬目之未經審核資產淨值約為人民幣1,388,000元（相等於約1,600,000港元）。

## 進行認購事項之理由及裨益

標的公司由佛山市南海區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局最終控制，在管理規範性方面有良好的基礎。標的公司承接中國南海區建設現代化、高標準屠宰場的項目，從根本上提升全區生豬定點屠宰場經營管理水平。目前活豬養殖國家利好政策的視窗期已打開，國家鼓勵規模化養殖，進入養殖行業的企業不斷增加，集中化、規模化已成趨勢。基於行業發展預判，生豬出欄量正逐漸恢復至穩定水平，利好屠宰行業。本集團增資標的公司的屠宰產業戰略，有利於推動鮮活業務做強、做優、做大目標；此外，未來可以利用標的公司屠宰場生產的冰鮮肉供港，提升鮮活業務市場競爭能力。

董事會（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認購事項之條款及條件屬公平合理，按一般商業條款訂立，且符合本公司及股東之整體利益。

概無董事於認購事項中擁有任何重大權益以及須就批准認購事項及本公司訂立該協議之董事決議案放棄投票。

## 《上市規則》之涵義

根據《上市規則》第14.07條釐定，由於有關認購事項之一項適用百分比率高於5%但低於25%，就《上市規則》第十四章而言，認購事項構成一項須予披露交易，並須遵守申報及公告的規定，但獲豁免遵守《上市規則》第十四章項下之通函及股東批准之規定。

## 釋義

於本公告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以下詞語具有下列涵義：

「該協議」	指	認購人、原股東及標的公司所訂立日期為2020年12月22日之增資協議，內容有關認購標的公司之註冊資本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營業日」	指	中國法定假期以外之任何日子
「本公司」	指	粵海廣南（集團）有限公司，一間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股份在聯交所主板上市
「代價」	指	具有於本公告「代價及代價之釐定基準」一節項下賦予該詞之涵義
「完成」	指	根據該協議之條款及條件完成其項下之認購事項
「條件」	指	具有於本公告「代價」一節項下賦予該詞之涵義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港元」	指	港元，香港法定貨幣

「《香港公認會計原則》」	指	香港之公認會計原則、準則及慣例（包括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之所有適用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獨立第三方」	指	並非本公司關連人士，且根據《上市規則》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之第三方之任何人士或公司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原股東」	指	佛山市南海區信盈企業策劃總公司，一間於中國成立之公司，為獨立第三方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公告而言，不包括香港、澳門及台灣
「《中國公認會計原則》」	指	中國財政部頒布並經不時修訂或補充之中國企業會計準則
「人民幣」	指	人民幣，中國法定貨幣
「股份」	指	本公司股份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認購人」	指	粵海廣南行有限公司，一間於香港註冊成立之公司，為本公司直接全資附屬公司
「認購事項」	指	認購人根據該協議認購標的公司之註冊資本
「附屬公司」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之涵義
「標的公司」	指	佛山市南海潤圓食品有限公司，一間於中國成立之公司，為獨立第三方
「%」	指	百分比

就本公告而言，除另有所指，已採用人民幣1.00元兌1.1531港元之匯率（如適用），乃僅供說明用途，並不構成任何表述代表任何款額按前述匯率或任何其他匯率已作兌換、可能已作兌換或可作兌換。

承董事會命  
主席  
**陳本光**

香港，2020年12月22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三位執行董事（陳本光先生、何錦州先生及周宏基先生）；一位非執行董事（汪龍海先生）及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Gerard Joseph McMahon 先生、李嘉強先生及黃友嘉博士）。